

天地一游人...the echoes of
the world...李 黎 著...旅行，是在心中带
着你思念的人或者书同行...

天地一箇人
The earth and heaven are
the same as a person
The earth and heaven are
the same as a person
The earth and heaven are
the same as a person

天地一游人...the echoes of
the world...李 黎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地一游人 / 李黎 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8

ISBN 978-7-222-05458-5

I. 天… II. 李…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81411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23-2008-011号

天地一游人 李黎 著

责任编辑	郭素芹
丛书策划	万语文化
执行策划	金浩 刘霁
特约编辑	刘霁
装帧设计	姚荣
责任印制	施建国 洪中丽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编: 650034
网 址	www.ynpph.com.cn
邮 箱	rmszbs@public.km.yn.cn
印 刷	凯基印刷(上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0.375
字 数	170千
书 号	ISBN 978-7-222-05458-5
定 价	28.00元

[像我这样的一个旅人（代序）]

如果你看到这样一则招工启事，你会应征吗？“工作辛苦，没有薪金，开销自付，工作情况不定，而且须长期离家在外。”这是什么工作？答案是：旅人。

读到一位旅行作家写的这段自嘲的话，我的第一反应是：幸好这份工作不是我的全时工——像我这样的一个旅人，根本连半时都算不上。反倒是我打的其他几份工，无论拿的是不是现金薪酬，多半都用来支持了这份不但无偿、而且开销相当可观的工作呢。

明知怎么算都不划算，但是旅人的价值观念与许多人是 不大一样的。《旧金山纪事报》的旅行专栏作家 John Flinn 就坦白交代过：有个富裕的仰慕者要送他一件礼物，让他在劳力士表和喜马拉雅山之旅间二者选一；他一秒钟也没有迟疑地选了后者。我绝对相信，若有这般好运的话我的选择也会

001

一样，因为有时当我看到一件奢侈品贵得离谱的价码时，眼前浮现的联想竟是一张飞机票，和《国家地理杂志》里某个遥远地方动人心魄的景观。旅人是最实际也是最不实际的一种人，端看你如何看待旅行这桩事。

英国旅行家、旅行文学作者伊莎贝拉·博德（Isabella Lucy Bird, 1831—1904）是一位非常了不起的女性旅人。从二十岁到七十岁，她独自行旅天涯，足迹遍及五大洲，写出的旅行书备受推崇；这在她身处的维多利亚时代真是个美丽的异数。最有意思的是：她但凡留在家里就百病丛生，简直举步维艰；可一旦出门旅行立即判若两人，无论多么艰苦的旅程她都甘之若饴，上山下海全都难不倒她。这真是一个天生的旅人，也是我最佩服的女性旅行文学家。跟她比起来，像我这样的旅人还真不敢自称旅人呢。

真正的旅人首先要能不怕吃苦——不怕苦包含不怕累、不怕饿、不怕脏……最壮丽动人的景观和古迹，往往须得旅人在克服了艰辛的跋涉、通过吃苦的考验之后，才像奖赏般的呈现在旅人的眼前，分外让人信服一路的辛苦都是值得的。旅行的目的地并非一切，旅途中最精彩的部分常是沿路风景，和意料之外的插曲。我不是一个非常本分的旅人，我的旅行常有惊奇或惊喜，就是由于我对“过程”也充满兴

趣。我最珍视的旅行经验，往往是行程表之外的节目；即使在法国遇上护照和证件都被扒走的惨案，后来回头看也成了—桩有趣而难忘的历险。

人到中年之后越发体会到时间的压力，所以中年后最大的奢侈，是一再重去寻访同一个地方，就像一再重读同一本书。世上有去不完的地方、读不完的书，年轻时每当这样想着，会觉得是一份期盼与许诺，中年之后却成了时不我予的焦虑。值得一再重访的地方正如同值得一再重读的书，当然是极少、极特殊的；必定是为着每次访（读）都有新的感受与体会吧。对于像我这样一个喜爱阅读的旅人，世上能有那极难得的两三处地方、极珍惜的三几部书，真是莫大的快慰。

常会有人问我：到过世上这许多地方，最喜欢哪里？这是个很难回答的问题。有几处当成是另一个家或故乡的地方，像圣地亚哥、台北、上海，一有机会就去再去，有时还真说不清是为了地方还是为了人，或是因为投注的感情和记忆如此深挚，像是留下了一些极珍贵的东西，须得常常回去探视。一再回去这些地方，就是一种时间的奢侈，感情的耽溺。

除了这特别的几处，有的地方总是去了还会想再去，像

巴黎、像纽约；也有的身在那里时很可能并不愿多留，离去后却一直想重访，像埃及和印度。尤其是印度，那几近绝望的贫穷与污秽褴褛，令人不忍心多待下去，然而那挥之难去的神秘魅力，使得许多像我这样的旅人，才一离开就盼望再去。

但真正牵动我心的不一定是一处地方，而是一个个闪现的意象，甚至不一定是视觉的：像威尼斯夜晚运河的水轻轻拍打小舟的声音和流水的气味，青海高原上一个藏族女孩嫣红的笑靥，敦煌莫高窟里一尊佛像面容上的柔光，印度女子身穿的纱丽明艳炫人的色彩，西班牙南方小镇上晌午时的钟声，深秋的挪威海风猎猎刷过发间的冷冽，和京都的春雨淋在发梢上的温柔……

谁都同意人生就是一趟旅行，旅伴比什么都重要。可是有几个人是用挑旅伴的经验来找终身伴侣的呢？两个先前的陌生人要一生一世活在一起，想想真是比任何赌博都大胆的投注。我相信旅行中最能看出同行的人是否能作良伴，所以婚前一道作一趟难度高的长途旅行，是最可靠的一种测试。在人生的旅程中，没有一个旅伴是能够从头到尾全程伴随的。再好的伴，也只能同行一段；或长或短，端看缘分了。旅伴相投，再平凡的山水也是好风景。

有一本红遍全球的寓言小说叫《炼金术士》（*The Alchemist*），写一个西班牙牧羊少年，为着追寻他的梦中宝藏而远走天涯，渡海到北非、横穿沙漠，历经千辛万苦和无数试炼磨折，最后学到的功课是：人生最宝贵的东西其实就埋藏在自己家园里——但你必须行万里路尝千般苦才能得知悟出。类似的故事我在伊斯兰的寓言故事里也读到过，这其实是个古老而流传在不止一两个民族之间的寓言，想必是古来旅人们浪迹天涯之后的共同心得吧。像我这样其实还不够资格被称为旅人的人，如今也体会到一个早就该明白的道理：当一个人到过够多的地方之后，才会炼出一双眼睛，看得见自己家中的宝藏在哪里。

[目录]

序：像我这样的一个旅人 001

卷一 手倦抛书午梦长

真正伟大的艺术作品，电影也好文学也好，在一生中不同阶段会呈现不同的意义与启示；经典电影并不一定要等长大才看，经典文学更是愈早看愈好。

最后的情书 002

“一见钟情”第一句 007

永恒的情人 016

人鱼之歌 025

图书馆里的天使 030

心灵的地图 035

海上花落 040

世界的回声 045

梦香 053

去日苦多，念你如昔 063

玫瑰蕾的名字 068

星沉海底 073

失色之戒——李安VS张爱玲 084

卷二 众里寻他千百度

旅途的奇妙之处就在于它化书中的平面世界为鲜明的立体，变脑海中的影像为饱满的实物，让一切幻想的产物都成为眼见为实的存在。旧金山与上海是张爱玲的；京都则属于紫式部与谷崎润一郎；大加纳利岛是昔日好友三毛的旧居；而威尼斯的基岛，长眠着诗人庞德与布洛斯基……

梦镜 098

迷魂四十年 103

鸟儿去了哪里 108

梦浮桥 113

花魂 123

巴黎的忧郁 133

重返伊甸园 139

寻找红气球 145

曲终 155

四十年前的月亮 164

石头记 169

冬日之旅——从爱丁顿到重华 176

吃莲花的人 188

水痕 194

北非无谍影 204

芳草天涯 210

卷三 一朝看尽洛阳花

任何一种美的愉悦都需要付出相当的代价。即使跋涉万水千山而来还是太轻易了——做游客原是为太轻易的事。当一个人到过够多的地方之后，才会炼出一双眼睛，看得见自己家中的宝藏在哪里。

女子今有行 226

西行片语 231

如果在冬日两个旅人 254

今夜星光灿烂 266

苏连托的末班船 273

移动的盛宴 283

里斯本之夜 289

在印度的路上 294

寂寞流沙 300

布拉格的光阴 307

卷一：手倦抛书午梦长

[最后的情书]

“来到这处曾经是履践盟约的地方，我写下长久中断之后的第一封信。给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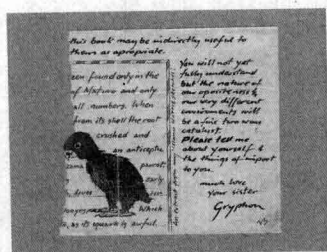
二十一世纪会是个什么样的世纪？我只敢作个小小的预言：这会是个情书——我指的是传统式的情书——死亡的世纪。

笔画连绵的手写字体，絮絮的私密话语，别致的信笺，纸笺上的气味、泪痕、唇印，甚至于信封的款式，邮票的选择……这一切只有传统式情书才有的讲究，终将如同许多其他旧式的事物一样，自然而然地被人们逐渐委弃了。

多少年下来的惯例，每天到家门口邮箱取信。而今拿到手的，几乎全是账单、印刷品——真正的“信”难得出现一封了。生活的步伐不断在催促：更快速、更即时、更准确，连信柬也不耐迟缓又不可靠的邮递，而改道上了传真机、电



非常别致的情书小说《葛瑞芬与莎宾》。(Griffin and Sabine)



《葛瑞芬与莎宾》(Griffin and Sabine) 的书籍装帧形式十分特别。



根据L·P·哈雷特小说《信差》改编的电影的海报

脑、电话……打开信箱看见一叠航空信封的瞬间，那份无可取代的快乐，已有很长久的时日不曾感受了。

待到人们全都不再手写邮递信柬，那些与邮寄情书有关的故事，都将成为后人难以体会的遥远轶事。邮误造成的遗憾甚至悲剧——就像《罗密欧与朱丽叶》里那封要紧的信，未能送达罗密欧手中，以致他不知朱丽叶是佯死而殉情自尽……这样的故事情节，再也不会出现在未来的文学作品里了。

从前的爱情小说，多半是离不开鱼雁传情的。情书的全盛时期，当是在人们普遍识字之后、快速简便的电讯发达之前。就像英国小说里，精致的书柬，似乎就该搭配闲适的下午茶，在丝巾、帽子、手套和摺扇之间悄悄传递。L·P·哈特雷的小说《信差》（*The Go-Between*），小男孩刻骨铭心的成长经验，正是在一个夏天，为一对身分地位悬殊的恋人偷偷传信。

日本古典文学里，情侣一夜缱绻之后，男子回到住处立即修书一封，或歌或咏，差人送去给娇慵懒起的情人——恋爱也有这般优雅的规矩礼数。中国汉代古诗《饮马长城窟行》上半首苍凉，下半首却是家常：“客从远方来，遗我双鲤鱼。呼儿烹鲤鱼，中有尺素书。长跪读素书，书中竟何

如？上言加餐食，下言常相忆。”两千年前读情书的女子，凄婉的心思至今犹生动如新。

纯以书信构成小说，是许多小说家都忍不住一试的体裁。几年前有一系列三本非常别致的情书小说《葛瑞芬与莎宾》（*Griffin and Sabine*）：一个寂寞的英国画家，有一天收到一封来自南太平洋小岛的明信片。寄信人是个年轻的邮票设计家，她似乎具有某种特异功能，会在脑海中浮现他的画作。他俩开始通信，并且发展出一段神秘难以捉摸的爱情……这本书的特别之处，是书里的信件就像真的一样，读者须得打开信封，取出里面的信笺一封一封地读。

然而书信体小说是经过艺术加工的，平常的情书只有当事人才会读得不能释手。不久前遇见昔日男友，他提起当年一气之下将我的情书“拉杂摧烧之”，言下颇有惋惜之意。我心想好在自己不是像塞林格或者西蒙娜·波伏娃那样的名作家，旧情书不会有人问津，更休想卖得出好价钱。两个情人之间的话语，第三者不见得看得下去——即使是名作家的、即使读者有窥视癖，与己无干的情书读来总不免乏味。写信者的意、读信者的心，全由一个作者去掌握拿捏重构，才能是引人读得下去的情书文学。

写信时的情境，待到收信阅读时已不一样了。书信体小

005